

前　　言

本标准是根据国际标准 ISO 3744:1994《声学——用声压法测定噪声源声功率级——反射面上方近似自由场的工程法》对 GB 3767—83 进行修订的。本标准在技术内容上与该国际标准等效。

这样使噪声源声功率级的测量结果在国际上具有可比性,有利于我国机械产品进出口贸易和技术交流。

依据国际标准对 GB 3767—83 进行修订时,将原标准中的工程法和准工程法合并为工程法;适用噪声类型包括了脉冲噪声在内的各类噪声;测量环境由只允许存在一个反射平面变为声源可靠近多个反射面测量,并对每种情况给出了相应的测点布置图;测量不确定度用再现性标准偏差表示。

本标准从生效之日起,同时代替 GB 3767—83。

本标准的附录 A、附录 B、附录 C 都是标准的附录。

本标准的附录 D、附录 E、附录 F 都是提示的附录。

本标准由全国声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美娥、陈剑林、沈扬。

本标准 1983 年 6 月 23 日首次发布。

本标准委托全国声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解释。

ISO 前言

ISO(国际标准化组织)是各国家标准组织(ISO 成员国)的世界联盟。通过 ISO 技术委员会进行国际标准的制定工作。每一个成员国对于技术委员会确立的题目感兴趣时均有权派代表参加该委员会。与 ISO 有联系的国际组织,官方的和非官方的,均可参加这一工作。

被技术委员会采纳的国际标准草案,要传送给各成员国投票。作为国际标准的出版物,至少需要 75% 的成员国投票通过。

国际标准 ISO 3744 由 ISO/TC 43 声学技术委员会 SC 1 噪声分技术委员会制定。

本第二版在对第一版技术修订的基础上取代第一版(ISO 3744:1981)。

附录 A、附录 B 和附录 C 构成本国际标准的整体部分。

附录 D、附录 E 和附录 F 仅作为资料。

引言

本标准是测定噪声源声功率级的系列标准之一。该系列标准规定了测定机器设备或其组合体声功率级的不同方法。选用这些标准时,应根据噪声测量目的和测量条件,按 GB/T 14367 给出的一般导则作出最佳选择。上述系列标准中对机器设备的安装和工作条件仅仅给出了一般原则,具体到某一类型的机器设备,其安装和工作条件的技术要求则需要参照相应的噪声测试规范。

本标准规定了一种在包络声源的测量表面上测量声压级以计算声功率级的方法。包络表面法对三种准确度等级均适用(见表 0.1),本标准准确度等级为 2 级。

使用本标准时要求满足表 0.1 所列的鉴定标准,如果相应的标准不能满足,建议使用对环境有不同要求的其他基础标准(见表 0.1 及 GB/T 14367 和 ISO 9614)。

具体到其一种机器设备,其噪声测试规范应以噪声源声功率级测定系列标准或 ISO 9614 为依据,不能有相互矛盾之处。

在安放声源的典型机器间内,自由场条件一般是不满足的。在这样的条件下测量,需要对背景噪声或不需要的声反射进行修正。

本标准规定的方法允许测定 A 计权声功率级和频带声功率级。

从频带数据计算得出的 A 计权声功率级与通过测量 A 计权声压级而确定的声功率级可能不完全相同。

本标准从测得的声压级计算声功率级基于这样一个前提:即声源的声功率输出与时间和空间平均的均方声压成正比。

表 0.1 在反射面上使用包络表面法测定噪声源声功率级
给出不同准确度等级的国家标准一览表

参量	GB 6882 精密法 1 级	GB 3767 工程法 2 级	GB 3768 简易法 3 级
测试环境	半消声室	室外或室内	室外或室内
测试环境合适性评判标准 ¹⁾	$K_2 \leqslant 0.5 \text{ dB}$	$K_2 \leqslant 2 \text{ dB}$	$K_2 \leqslant 7 \text{ dB}$
声源体积	最好小于测试房间体积的 0.5%	无限制 仅由有效测试环境限定	无限制 仅由有效测试环境限定
噪声特征	各类噪声(宽带、窄带、离散频率、稳态、非稳态、脉冲)		
对背景噪声的限定 ¹⁾	$\Delta L \geqslant 10 \text{ dB}$ (如可能,大于 15 dB) $K_1 \leqslant 0.4 \text{ dB}$	$\Delta L \geqslant 6 \text{ dB}$ (如可能,大于 15 dB) $K_1 \leqslant 1.3 \text{ dB}$	$\Delta L \geqslant 3 \text{ dB}$ $K_1 \leqslant 3 \text{ dB}$
测点数目	$\geqslant 10$	$\geqslant 9^{2)}$	$\geqslant 4^{2)}$

表 0.1(完)

参量	GB 6882 精密法 1 级	GB 3767 工程法 2 级	GB 3768 简易法 3 级
仪器： ——声级计至少满足 ——积分声级计至少满足 ——带通滤波器至少满足	a) GB 3785 规定的 1 型 b) IEC 804 规定的 1 型 c) GB 3241 的规定	a) GB 3785 规定的 1 型 b) GB 3785 规定的 1 型 c) GB 3241 的规定	a) GB 3785 规定的 2 型 b) IEC 804 规定的 2 型 —
L_{WA} 测定方法的准确度用再现性的标准偏差表示	$\sigma_R \leqslant 1 \text{ dB}$	$\sigma_R \leqslant 1.5 \text{ dB}$	$K_1 < 5 \text{ dB}$ 时, $\sigma_R \leqslant 3 \text{ dB}$ $5 \text{ dB} \leqslant K_1 \leqslant 7 \text{ dB}$ 时, $\sigma_R \leqslant 4 \text{ dB}$ 离散纯音占主要成分时 σ_R 增大 1 dB
1) 测定声功率谱时, K_1 和 K_2 在测试的频率范围内每个频带上均应满足, 测定 A 计权声功率级时, K_{1A} 和 K_{2A} 也使用上述值。 2) 在给定条件下, 允许减少测点数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声学 声压法测定噪声源 声功率级 反射面上方近似 自由场的工程法

Acoustics—Determination of sound power
levels of noise sources using sound
pressure—Engineering method in an
essentially free field over a reflecting plane

GB/T 3767—1996
eqv ISO 3744—1994

代替 GB 3767—83

1 范围

1.1 总则

本标准规定了在一个或多个反射面附近近似自由场条件下,在包络声源的测量表面上测量声压级以计算噪声源声功率级的方法。同时给出了测试环境、测量仪器的要求以及表面声压级及声功率级的计算方法。声功率级的测定结果准确度等级为2级。

对于各种类型的设备,根据本标准制定和使用其专用噪声测试规范是非常重要的。噪声测试规范中应对被测声源的安装、负载、工作条件、测量表面和传声器阵列的选择给出详细的说明。

注1:对于特殊类型的设备,其噪声测试规范应给出所选择的特定测量表面的详细资料,因为使用不同形状的测量表面会得出声源声功率级的不同评价。

1.2 噪声的类型和噪声源

本标准规定的方法适用于测量各种类型的噪声。

注2:噪声分类(稳态、非稳态、准稳态、脉冲等)见GB/T 14529。

本标准适用于各种类型和尺寸的声源(设备、机器、部件、组件等)。

本标准不适用于超高或超长的声源,例如,烟囱、管道、输送机械、多声源工业设备等。

1.3 测试环境

本标准适用于室内或室外一个或多个反射面附近近似自由场的测试环境。

1.4 测量不确定度

按本标准测量所得的结果,除个别情况外,其A计权声功率级的再现性标准偏差等于或小于1.5dB(见表1)。

按本标准测定的噪声源声功率级的单个值与其真值之间很可能存在一个位于不确定度范围内的差值。声功率级测定的不确定度来源于测量用实验室的环境条件和实验技术的综合影响。

如果一个特定的噪声源在不同实验室均按本标准测定其声功率级,测量结果将表现出离散性。测量结果标准偏差的计算见GB/T 14573.4并与频率有关。除个别情况外,上述标准偏差不超过表1的值。表1给出的再现性标准偏差 σ_R 考虑了测量过程中不确定度的累积效应,但不包括工作条件(转速、电源、电压)或安装条件变化所引起的声功率输出的变化。

测量不确定度不仅与再现性标准偏差有关,而且与所要求的置信度有关。例如对于正态分布的声功率级,置信度为90%时,声源声功率级的真值位于测量值的 $\pm 1.645\sigma_R$ 范围内,置信度为95%时,真值

位于测量值的 $\pm 1.960\sigma_R$ 范围内。详见 GB/T 14573 系列和 ISO 9296。

表 1 按本标准测定的声功率级再现性标准偏差的估计值

倍频带中心频率 Hz	1/3 倍频带中心频率 Hz	再现性标准偏差 σ_R dB
63	50~80	5 ¹⁾
125	100~160	3
250	200~315	2
500~4 000	400~5 000	1.5
8 000	6 300~10 000	2.5
A 计权		1.5 ²⁾

1) 一般适用于室外测量,很多房间对这个频带不能满足。
2) 适用于 100~10 000 Hz 范围内辐射噪声谱相对“平”的声源

注

- 3 表 1 中所列的标准偏差是本标准所限定的测量条件和方法的综合效应,而不包括声源本身的影响。它们由以下几方面引起:测量场所之间的变化,包括室外环境和气候条件、室内房间几何形状和边界吸声、反射面的声学特性;背景噪声;仪器的校准形式;以及实验技术的变化,包括测量表面的形状和尺寸、测点数目和传声器定位、声源位置、积分时间、环境修正的测定(如果有)。标准偏差还受到近场测量带来的误差影响。该误差与声源的特性有关,在测量距离较小和频率较低时(250 Hz 以下),误差一般要增大。
- 4 如果几个实验室使用相似的仪器设备,则给定声源在这些实验室测得的声功率级结果的一致性可能要比表 1 中标准偏差所体现的一致性好。
- 5 对于有相似尺寸,相似声功率谱和相似工作条件的特定类型声源,其再现性标准偏差可能小于表 1 的值。在参照本标准制定噪声测试规范时,如果通过适当的实验室验证证明可行的话,在噪声测试规范中可以标出比表 1 的值更小的标准偏差。
- 6 表 1 的再现性标准偏差包括相同条件下同一噪声源重复测量的不确定度(重复性的标准偏差),该不确定度一般比变换实验室引起的不确定度小得多。对于特殊声源,如果保持稳定的工作条件和安装条件有困难,则重复性的标准偏差可能不比表 1 中给出的值小,这种情况下难以得到可复现的声功率级,应当记录下来并在测试报告中加以说明。
- 7 本标准的方法和表 1 中给出的标准偏差适用于单台机器的测量。而成批相同类型的机器,其声功率级的特征表示涉及到规定置信区间的随机抽样技术,其结果用统计上限表示。在应用这些技术时,总不确定度必须已知或已估计,包括 GB/T 14573.2 定义的产品标准偏差,它是成批机器中单台机器之间声功率输出的偏差,机器批次特征的统计学方法见 GB/T 14573.4。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在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 GB 3241—82 声和振动分析用的 1/1 和 1/3 倍频程滤波器(neq IEC 225:1966)
- GB 3785—83 声级计的电、声性能及测试方法(neq IEC 651:1979)
- GB 3947—83 声学名词术语
- GB 6882—86 声学 噪声源声功率级的测定 消声室和半消声室精密法(neq ISO 3745:1977)
- GB 3102.7—93 声学的量和单位(neq ISO 31-7:1992)
- GB/T 14259—93 声学 关于空气噪声的测量及其对人影响的评价的标准的指南(neq ISO 2204:1979)

- GB/T 14573.1—93 声学 确定和检验机器设备规定的噪声辐射值的统计学方法 第一部分：概述与定义(neq ISO 7574-1:1985)

GB/T 14573.4—93 声学 确定和检验机器设备规定的噪声辐射值的统计学方法 第四部分：成批机器标牌值的确定和检验方法。(neq ISO 7574-4:1985)

GB/T 14574—93 声学 机器和设备的噪声标牌(neq ISO 4871:1984)

GB/T 15173—94 声校准器(eqv IEC 942:1988)

GBJ 47—83 混响室法吸声系数测量规范

IEC 804—85 积分平均声级计

GB/T 16538—1996 声学 声压法测定噪声源声功率级 使用标准声源的简易法(neq ISO 3747:1987)

GB/T 4129—1995 声学 噪声源声功率级的测定 标准声源的性能要求和校准(eqv ISO 6926:1990)

3 定义

本标准采用下列定义。其他声学术语、量和单位按 GB 3947 和 GB 3102.7 的规定。

3.1 时间平均声压级 $L_{\text{peg},T}$ time-averaged sound pressure level $L_{\text{peg},T}$

一个连续稳态声的声压级。在测量时间间隔 T 内, 它与随时间变化的被测声有相同的均方声压。也称等效连续声压级。

$$L_{\text{preq},T}(\text{dB}) = 10 \lg \left[\frac{1}{T} \int_0^T 10^{0.1 L_p(t)} dt \right] \\ = 10 \lg \left[\frac{1}{T} \int_0^T \frac{P^2(t)}{P_s^2} dt \right] \quad(1)$$

注 8：时间平均声压级一般为 A 计权，用 $L_{A_{\text{avg},T}}$ 表示。

3.2 单次事件声压级 $L_{p,1s}$ single-event sound pressure level $L_{p,1s}$

规定时间间隔 T (或规定的测量时间 T) 上独立单发事件的时间积分声压级, T_0 标准化到 1 s。公式如下:

$$L_{p,15}(\text{dB}) = 10 \lg \left[\frac{1}{T_0} \int_0^T \frac{P^2(t)}{P_0^2} dt \right] \\ = L_{p,\text{eq},T} + 10 \lg \left[\frac{T}{T_0} \right] \quad \dots \dots \dots \quad (2)$$

3.3 表面声压级 \bar{L}_p surface sound pressure level \bar{L}_p

测量表面所有传声器位置上时间平均声压级的能量平均加上背景噪声修正 K_1 和环境修正 K_2 , dB。

3.4 测量表面 measurement surface

包围声源，面积为 S ，测点位于其上的一个假想几何表面上。测量表面终止于一个或多个反射面上。

3.5 自由场 free field

均匀的各向同性的媒质中,边界影响可忽略不计的声场。实际上的自由场是在测试的频率范围内边界反射可忽略不计的声场。

3.6 反射平面上方的自由场 free field over a reflecting plane

一个无限大的,坚硬的平坦表面上方半空间中均匀的各向同性的媒质中的声场。被测声源位于此表面上

3.7 测试的频率范围 frequency range of interest

一般来说,测试的频率范围包括中心频率为 125~8 000 Hz 的倍频程带

注 2：对于特殊的目的，允许在两端延伸或缩小测试的频率范围。只要测试环境和仪器准确度在延伸或缩小后的频

率范围内能够满足要求。对于以高(或低)频声为主的声源,为了得到最佳测试方法,允许延伸或缩小测试的频率范围。

3.8 基准体 reference box

恰好包络声源且终止于一个或多个反射面上的最小矩形平行六面体假想表面。

3.9 特性声源尺寸 d_0 characteristic source dimension d_0

由基准体和其在邻接反射面内的虚像形成的箱体对角线长度的一半。

3.10 测量距离 d measurement distance d

基准体与箱形测量表面之间的垂直距离。

3.11 测量半径 r measurement radius r

半球测量表面的半径。

3.12 背景噪声 background noise

来自被测声源以外所有的其他声源的噪声。

注 10: 背景噪声包括空气声、结构传导的振动、仪器的电噪声等。

3.13 背景噪声修正 K_1 background noise correction K_1

由背景噪声对表面压级的影响而引入的一个修正项,dB。 K_1 与频率有关,在 A 计权情况下,用 K_{1A} 表示。

3.14 环境修正 K_2 environmental correction K_2

由声反射或声吸收对表面声压级的影响而引入的一个修正项,dB。 K_2 与频率有关。在 A 计权情况下,用 K_{2A} 表示。

3.15 脉冲噪声指数(脉冲性) impulsive noise index (impulsiveness)

用以对声源辐射的噪声进行“脉冲”定性的量,dB。

3.16 指向性指数 directivity index

声源主要向某一个方向辐射声音的程度,dB。

4 声学环境

4.1 适用于本标准的测试环境为:

- a) 提供一个反射面上方自由场的实验室;
- b) 满足 4.2 和附录 A(标准的附录)要求的室外平坦空地;
- c) 混响场对测量表面上声压的影响小于声源直达声场的房间。

注 11: c) 的条件在非常大的房间或虽然不很大,但墙壁和天花板上装有充足吸声材料的房间中一般能够满足。

4.2 测试环境合适性评判标准

测试环境除反射面外应没有其他反射体,使声源能够向反射面上方的自由空间辐射。附录 A(标准的附录)给出了环境修正 K_2 的测定方法。

本标准要求环境修正 K_{2A} 小于或等于 2 dB, 频谱测量时, 在测试的频率范围内每个频带上 K_2 均小于或等于 2 dB。

注 12: 如果需要在 K_{2A} 超过 2 dB 的环境中测量, 参看表 0.1 和 8.4 或 ISO 3746 和 ISO 9614

4.3 背景噪声标准

在传声器位置上平均后的背景噪声级应当至少比被测声压级低 6 dB, 低 15 dB 以上更好。

注 13: 如果背景噪声与声源噪声声压级之差小于 6 dB, 参看表 0.1 和 8.3 或 ISO 3746。测量时尽量减少风的影响,

以免增加背景噪声。

5 测量仪器

5.1 总则

包括传声器和电缆在内的仪器系统,应当满足 GB 3785 中 I 型的规定,使用积分声级计时,应当满足 IEC 804 中 I 型的规定,所用滤波器应满足 GB 3241 的要求。

5.2 校准

每次测量前后,应当用准确度优于±0.3 dB 的声校准器在测试的频率范围内的一个或多个频率点上对整个测量系统进行校准。声校准器和测量系统应当每年经计量检定合格。

5.3 传声器风罩

在室外测量时,建议使用风罩以保证仪器的准确度不受风的影响。

6 被测声源的安装和工作条件

6.1 总则

被测声源的安装和工作条件可对声源的声功率辐射产生很大影响。本章规定了最大限度地减小因安装和运行而引起的声功率级变化的条件。被测声源有噪声测试规范的应遵照有关规定。

尤其对于大型声源,噪声测试规范更为重要。它详细列举了基准体所包括的部件、组件、辅助设备、动力源等。

6.2 声源的位置

被测声源应按正常使用状况安装在反射面的一个或多个位置上。如果存在几种可能性,或者典型安装条件不知道,这时应作特殊处理,并在测试报告中加以表述。在测试环境中定位声源时,需要留出足够的空间,使测量表面能够满足 7.1 的要求。

被测声源应与反射墙壁、天花板或反射体保持足够的距离使测量表面能够满足附录 A(标准的附录)的要求。

某些声源,其典型安装条件涉及到两个或多个反射面(例如图 C7 和 C8 一台靠墙安装的设备)或者自由空间(例如升降机)或其他反射面中的一个开口(因此可能向垂直平面的两边辐射)。对于这样的声源,其安装条件的详细资料和传声器阵列图形应当依据本标准的一般要求和相应的噪声测试规范决定。

当这种情况确实代表声源正常使用状况时,声源才靠近两个或多个反射面安装。

6.3 声源安装

许多情况下,声功率的辐射与被测声源的支撑和安装条件有关。当被测设备具备典型安装条件时,如果可行,应使用或模拟这个条件。

若典型安装条件不具备或不能用于测试,要小心避免因测试使用的安装系统而导致声源的声功率输出发生变化。并且采取措施设法减少设备安装结构的声辐射。

注 14:许多小型声源,尽管其本身很少辐射低频声,但在安装后其振动能量被传递到一个足够大的表面上,这时就可能会有较多的低频声由表面辐射出来。如有可能,应在被测设备与其底座表面之间加入弹性支撑,使其向底座的振动传输及声源的反作用力减至最小。此种情况安装基座应当具有足够高的机械阻抗,防止因振动而产生额外声辐射。

被测声源的典型安装条件不是弹性安装时,上述方法不宜使用。

注 15:耦合条件(例如原动机和被驱动机械之间)也可能对被测声源的声辐射产生明显的影响。

6.3.1 手持机械设备

这种机械设备应当悬挂或手持。以使结构声不致经由任何不属于被测声源的附件传递。若被测声源工作时需要一个支座,这个支座的结构应当很小,可看作声源的一部分并在噪声测试规范中给出表述。

6.3.2 地面安装和墙壁安装的机械设备

这样的机械设备应当放在反射平面上(地板、墙壁)。单指在一面墙壁前的地面上安装的机械时,应当将机械设备安装在墙壁前的地板上。台式设备应放置在地板上,距房间中任何墙壁至少 1.5 m,除非根据被测设备的测试规范规定需要工作台,这时设备应当放在测试台面的中心。

6.4 辅助设备

与被测声源相连的任何电缆管道、空气管路接头等对测试环境应无明显的声辐射。

被测声源工作需要但又不是声源组成部分的所有辅助设备应位于测试环境以外。否则辅助设备应当包括在基准体内，其工作条件在测试报告中加以表述。

6.5 测量期间声源的工作条件

测量期间，机械设备有噪声测试规范的，应当使用测试规范中规定的工作条件，否则，声源在正常使用的典型方式下工作。这时应选用下面给出的工作条件：

- 在规定的负载和工作条件下；
- 满载；
- 无负载(空载)；
- 在正常使用时产生最大噪声输出对应的工作条件下；
- 带模拟负载工作在设定的条件下；
- 特性工作周期具备的条件下。

任何希望设定的工作条件下(即：负载、转速、温度等)也可测定声源的声功率级。测试条件应当预先选定，并在测试期间保持恒定不变。任何测量开始之前，声源应当处于要求的工作条件下。

如果噪声辐射与二次工作参量有关，例如被加工材料的类型或所使用工具的型号，这时应当尽可能选择适当的参量，使之引起的声辐射变化最小并处于典型工作状态。机械设备专用测试规范中应当对测试时使用的工具和材料加以详细说明。

对于特殊目的的测试，可以适当设定一个或多个工作条件。它可以使相同机器的噪声辐射有较高的可再现性，对于所包括的机械种类，它是最通用的也是最典型的。这样的工作条件应当在特定的噪声测试规范中规定。

如果使用模拟工作条件，应当选择使得被测声源处于正常使用且辐射声功率最大的状态。

对工作条件分为几个的情况，如果合适，每一个条件延续一个设定的时间间隔，而整个工作程序的结果用能量平均的方法合成。

声学测量期间声源的工作条件应在测试报告中详细表述。

7 声压级的测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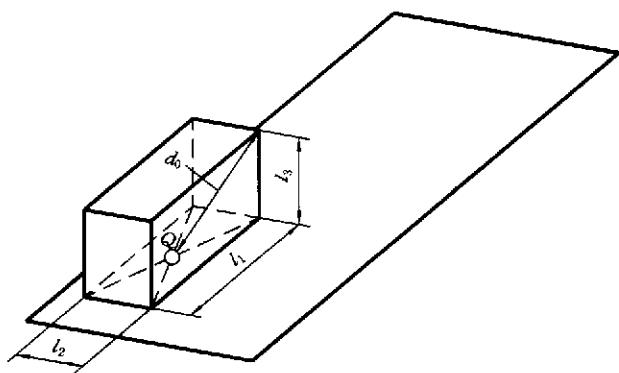
7.1 测量表面的选择

为了便于在测量表面上定位传声器位置，应设定一个基准体。设定基准体时，从声源凸出但不辐射重要声能量的单元可不予考虑。不同类型的设备，其凸出单元在具体的噪声测试规范中应当加以注明。

被测声源的位置、测量表面和传声器位置均由坐标系统定义。坐标系统的X轴和Y轴位于地面上并与基准体的长和宽平行，特定声源尺寸 d_0 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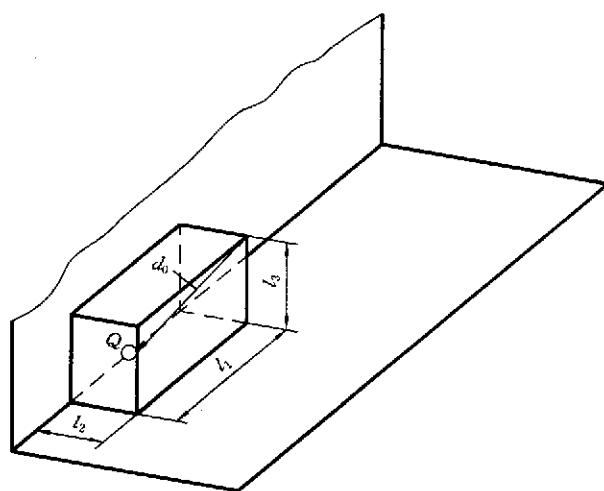
测量表面可使用下面两种形状：

- a) 半球形或局部半球形表面；
- b) 各边与基准体对应平行的矩形平行六面体形表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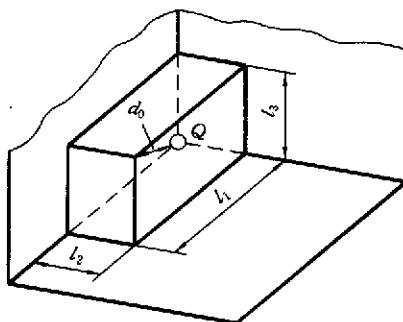
a) 一个反射平面上的基准体

$$d_0 = \sqrt{(l_1/2)^2 + (l_2/2)^2 + l_3^2}$$



b) 两个反射平面上的基准体

$$d_0 = \sqrt{(l_1/2)^2 + l_2^2 + l_3^2}$$



c) 三个反射平面上的基准体

$$d_0 = \sqrt{l_1^2 + l_2^2 + l_3^2}$$

图 1 基准体和特性声源尺寸 d_0 与坐标系统原点 Q 关系示例

位于声学条件不利的房间或空间中的声源(例如有许多反射体、背景噪声高),可以选择较小的测量距离。一般指定选择平行六面体测量表面。经常在声学条件满足的室外大空间安装或测试的声源,一般选择较大的测量距离。优先选择半球形测量表面。指向性测量要求用半球或局部半球形的测量表面。

注 16: 详细资料参阅被研究声源的专用噪声测试规范。基准体的构成,测量表面的形状、尺寸以及测量距离 d 或半球半径 r 在测试报告中描述。

7.2 半球测量表面

半球中心位于基准体及其在邻接反射面内的虚像所构成的箱体的中心(图 1 中的原点 Q),半球测

量表面的半径 r 应大于或等于特性声源尺寸 d_0 的两倍且不小于 1 m。

注 17：半球半径应采用下列数值之一(m)：1,2,4,6,8,10,12,14,16。有些半径太大，附录 A(标准的附录)的环境条件难以满足，这些半径不宜采用。

7.2.1 半球测量表面的面积和基本传声器位置

只有一个反射面时,传声器位置所在的假想半球表面面积 $S = 2\pi r^2$,被测声源位于一面墙前时, $S = \pi r^2$,如果位于一个墙角上, $S = 0.5\pi r^2$ 。半球表面上的传声器位置如附录 B(标准的附录)图 B1 和 B2 所示。图 B1 给出了 10 个基本传声器位置,它们在半径为 r 的半球表面上以相等的面积连结。图 B1 和 B2 所选择的半球阵列最大限度的减小了直达声波与反射面的反射波之间的干涉产生的误差。

如果声源安置靠近一个以上的反射面,应参考附录B(标准的附录)图B3设定适当的测量表面和传声器位置。

在特殊情况下(即对于特殊种类的机器,例如建筑设备或运土机械,它们在运动状态或驱动方式下测量)可使用不同的传声器数目和阵列,但必须经初步调查证明声功率级的值与用本标准给定阵列测定的值偏差小于1 dB。

7.2.2 半球测量表面上附加传感器位置

在下列情况下,要求在测量表面上附加传感器位置:

- a) 基本传声器位置上测得的声压级值的范围(即最高和最低声压级之间的 dB 差)超过基本测点数目;
 - b) 声源辐射噪声具有很强的指向性;
 - c) 一个大声源,其噪声仅仅通过声源的一个很小的局部向外辐射,例如周围封闭的机器的一个开口

对于 a)附加的 10 个测点通过将图 B1 的原阵列绕 Z 轴旋转 180°而得到(见表 B1 和图 B2)。注意新阵列 Z 轴上的顶点与原阵列的顶点重合,这样传声器位置总数从 10 个增至 19 个。对于 b)或 c),在测量表面上高噪声辐射区域中应使用附加传声器位置(见 7.4.1)。

7.3 平行六面体测微量素

测量距离 d 优先选择 1 m, 至少 0.25 m

注 18: d 应选用下列数值之一(m): 0.25, 0.5, 1, 2, 4, 8, 大声源的测量距离应大于 1 m, 在选择 d 时, 首先应当满足附录 A(标准的附录)中给出的环境要求

7.3.1 平行六面体测量表面的面积和传感器位置

传声器位置所在测量表面,是一个面积为 S ,包络声源,各边平行于基准体的边,与基准体的距离为 d (测量距离)的一个假想表面。

平行六面体测量表面上的传声器位置如附录 C(标准的附录)图 C1~C8 所示。根据图 C1~C6, 测量表面的面积 S 由式(3)给出:

$$a=0.5L+d:$$

$$b \equiv 0, 5l_0 + d;$$

$$c \equiv l_a + d :$$

式中: b_1, b_2, b_3 —分别是基准体的长、宽、高。

如果声源安置靠近一个以上反射表面,应参考附录 C(标准的附录)图 C7 和 C8 设定一个恰当的测量表面。这种情况下测量表面面积 S 的计算在各自的图中给出。传声器位置按图 C1~C6 布置。

7.3.2 在平行六面体测量表面上附加传声器位置

在下列情况下需要在平行六面体测量表面上附加传声器位置：

- a) 基本传声器位置上测得的声压级数值的范围(最高和最低声压级的dB差)超过测点数目:

- b) 声源辐射噪声带有很强的指向性;
- c) 一个大声源,其噪声仅仅通过声源的一个很小的局部向外辐射,例如周围封闭的机器的一个开口。

对于 a)增加测点数目的方法如附录 C(标准的附录)图 C1 所示,通过增加等尺寸的矩形面积单元的数目来实现。

对于 b)或 c),在测量表面上高噪声辐射区域使用附加传声器位置(见 7.4.1)。

7.4 选择传声器位置的附加程序

7.4.1 在测量表面上附加传声器位置

按 7.2.2 或 7.3.2,如果需要附加传声器位置,必须对测量表面上限定部分的声压级加以详细调查。调查的目的在于测定研究的频率范围内的最高最低声压级。附加传声器位置在测量表面上不以等面积连结,这时应当使用 GB 6882(非等面积)计算程序确定 L_w 。

7.4.2 减少传声器位置

对于特殊种类的机器,如经调查表明传声器位置数减少后测得的表面声压级与按 7.2 和 7.3 用全部传声器位置测得的结果偏差不超过 0.5 dB,则传声器位置数可以减少。辐射图呈对称性的声源即是一例。

注 19: 为了安全起见,声源顶部的测点可以省略。但应在相应的噪声测试规范中注明。

7.4.3 扫描传声器位置的测量路径

如果被测声源辐射稳态噪声,允许以一恒定速度沿测量路径对传声器位置扫描代替离散传声器位置测量表面声压级,如附录 B(标准的附录)和附录 C(标准的附录)所述。最大扫描速度和传声器取向应当在报告中给出。

7.5 测量

7.5.1 环境条件

环境条件对测量传声器有影响时(例如强电、磁场、风、被测设备空气放电的冲击、高温或低温),应当适当选择或定位传声器加以避免。测量仪器使用说明书中注明的不利环境条件亦应注意。传声器取向应与其校准时声波入射角相同。

7.5.2 测量仪器

除第 5 章给出的规定外,还应满足下面的要求。

时间平均声压级应使用满足要求的积分声压级计测量,用时间特性 S 测得的声压级起伏小于±1 dB 时,允许使用满足要求的声级计。后者用测量期间最大最小声压级的平均值代表时间平均声压级。

7.5.3 测量方法

在声源工作的典型周期上观察时间平均声压级,在测试的频率范围内,在每个传声器位置上读取时间平均声压级。

测定以下量:

- a) 被测量声源工作期间,A 计权声级或频带声压级 L_p' ;
- b) 背景噪声的 A 计权声压级或频带声压级 L_p'' 。

对中心频率 160 Hz 及其以下的频带,观察周期应至少 30 s,对中心频率 200 Hz 及其以上的频带,观察周期应至少 10 s。

当使用扫描传声器方式时,积分时间应至少包含两个完整的扫描过程。

对独立单次声事件,测定单次事件声压级 $L_{p,1s}$ 。

对随时间变化的噪声,观察周期应仔细规定。这一点常常与测量目的有关。对那些噪声级随工作方式改变而变化的机器,应对每一种工作方式选择恰当的测量周期并在测试报告中注明。

8 表面声压级和声功率级的计算

8.1 测量表面平均声压级的计算

对于 A 计权声压级或测试的频率范围内的每个频带声压级, 测量表面平均声压级和测量表面平均背景噪声声压级用式(4)和式(5)计算:

$$L_p' = 10 \lg \left[\frac{1}{N} \sum_{i=1}^N 10^{0.1 L_{pi}'} \right] \quad \dots \dots \dots \quad (4)$$

式中： L_p' —— 被测声源工作期间的测量表面平均声压级，dB

L_b —测量表面平均背景噪声声压级,dB;

L_{pi} — 在第 i 个传声器位置上测得的声压级, dB;

L_{pi}'' ——在第 i 个传声器位置上测得的背景噪声声压级, dB;

N —传声器位置数目。

注 20：公式(4)和公式(5)的平均方法基于测量表面上传声器位置均匀分布这一前提。

8.2 从频带数据计算 A 权计声压级。

从频带声压级计算 A 计权声压级, 公式如下:

式中: L_{pj} —频带 j 上的频带声压级;

A_j ——频带 j 中心频率上的 A 计权值,由表 2 给出。

注 21：如果噪声源辐射很强的离散频率成份，建议使用 1/3 倍频带计算 A 计权值。

8.3 背景噪声修正

修正值 K_1 (A 计权或频带)用式(7)计算:

式中: $\Delta L = \bar{L}_p' - \bar{L}_p''$

表 2 A 计权值 A_j

倍频带中心频率	1/3 倍频带中心频率	A 计权值 A _j
Hz	Hz	dB
63	50	-30.2
	63	-26.2
	80	-22.5
125	100	-19.1
	125	-16.1
	160	-13.4
250	200	-10.9
	250	-8.6
	315	-6.6
500	400	-4.8
	500	-3.2
	630	-1.9

表 2(完)

倍频带中心频率	1/3 倍频带中心频率	A 计权值 A _j
Hz	Hz	dB
1 000	800	-0.8
	1 000	0
	1 250	0.6
2 000	1 600	1.0
	2 000	1.2
	2 500	1.3
4 000	3 150	1.2
	4 000	1.0
	5 000	0.5
8 000	6 300	-0.1
	8 000	-1.1
	10 000	-2.5

若 $\Delta L > 15$ dB, 不需要修正, 若 $\Delta L \geq 6$ dB, 按本标准所作的测量有效。

当 ΔL 在 6 dB 与 15 dB 之间时,应根据公式(7)加以修正。即使测量在单个频带上无效,只要 ΔL_A 大于 6 dB,其 A 计权值仍然有效。这里 ΔL_A 指 $L_{p,A}'$ 与 $L_{p,A}''$ 之差。测量所能加的修正值最大为 1.3 dB。如果 6 dB 的标准不能满足,测量结果的准确度就要降低。但这样的测量结果也可以报告,它可作为确定被测声源的上限声功率级的参考。报告时,应当在报告的正文和结果的图表中详细说明背景噪声没有满足本标准的要求。

8.4 测试环境修正

环境修正 K_2 (A 计权或频带)按附录 A(标准的附录)给出的方法之一测定。对 A 计权, $K_{2A} \leq 2$ dB, 对第 j 个频带, $K_{2j} \leq 2$ dB, 则按本标准所做的测量有效。

注 22：如果 K_2 大于 2 dB，环境要求不能满足，测量结果准确度要降低。但本标准给出的方法仍可以使用，只是在报告结果时，一种是参考本标准的做法环境修正取最大值 2 dB，并说明实际声功率级等于或小于这个测定结果。或者参照 ISO 3746 的做法，加上实际测得的修正值。

8.5 表面声压级的计算

表面声压级 L_s 按式(8)计算:

8.6 声功率级的计算

声功率级 L_w 按式(9)计算:

$$L_w = \bar{L}_p + 10 \lg \left[\frac{S}{S_0} \right] \text{ dB} \quad \dots \dots \dots \quad (9)$$

式中： L_A —A 计权或频带表面声压级；

S —测量表面的面积, m^2 ;

$$S_0 = 1 \text{ m}^2,$$

8.7 任选量的测定

下面的任选量，噪声源的噪声测试规范可能会需要。

- a) 按附录D(揭示的附录)的方法测定脉冲噪声的资料,和/或通过听觉确定离散纯音的存在;

- b) 测量表面上单个传声器位置或测量表面上平均的声压级;
- c) 按附录 E(提示的附录)测定指向性指数;
- d) 指定传声器位置上 A 计权声压级随时间的变化, 测量表面上传声器位置间 A 计权声压级的差值;
- e) 测量表面上各个传声器位置不同时间计权和/或不同频率计权的声压级。

9 记录内容

按本标准测量, 9.1~9.5 所列的内容应当整理和记录。

9.1 被测声源

- a) 被测声源的表述, 包括:

- 型号;
- 技术数据;
- 尺寸;
- 制造厂;
- 机器序号;
- 生产日期。

- b) 测试期间的工作条件(按声源的专用测试规范, 或按说明书);
- c) 安装条件。

9.2 声学环境

- a) 测试环境的表述

- 如果在室内测量, 墙壁、天花板和地板物理处理的表述, 表示声源位置和房间内容的简图。
- 如果在室外测量, 表示声源位置与周围地形之间相对关系的简图, 包括测试环境的物理特性表述。

- b) 按附录 A(标准的附录)对测试环境所做的声学鉴定。
- c) 空气温度 °C, 大气压力 Pa, 相对湿度。

9.3 测量仪器

- a) 测量所用的仪器, 包括名称、型号、序号和制造厂;
- b) 检查和校准传声器及其他系统部件所用的方法、日期、地点和校准结果;
- c) 风罩(若用)的特性。

9.4 声学数据

- a) A 计权声功率级, 频带声功率级(如果要求);
注 23: ISO 9296 要求计算机和办公设备的 A 计权声功率级用贝尔表示, $1B = 10 \text{ dB}$ 。
- b) 测量表面的形状, 测量距离或测量半径, 传声器位置或路径的定位和取向;
- c) 测量表面的面积 S ;
- d) 表面声压级的背景噪声修正 K_1 (A 计权或频带);
- e) 环境修正 K_2 (A 计权或频带)及其测定方法, 该方法应为附录 A(标准的附录)给出的方法之一;
- f) 每个测点 i 上的声压级 $L_{p,i}$ (A 计权或频带);
- g) 表面声压级 $\bar{L}_{p,x}$ (A 计权或频带), 这里 x 是测量距离 d 或测量半径 r ;
- h) 完成测量的时间、地点、测试责任人员姓名。

9.5 任选数据

- a) 对背景噪声和环境影响修正后的声功率谱或声压谱;
- b) 按附录 D(提示的附录)的方法测定的脉冲噪声资料, 和/或通过听觉确定离散纯音的存在;
- c) 测得声压级随时间的变化;

- d) 传声器对应方向上的指向性指数,如附录 E(提示的附录)所述;
- e) 测量表面特殊传声器位置上不同时间计权和/或不同频率计权的声压级;
- f) 风速和风向;
- g) 再现性标准偏差 σ_R ;
- h) 噪声测试规范要求的其他噪声数据。

10 报告内容

要求报告第九章记录的数据。在报告中应当指出,所报告的声功率级是否在完全满足本标准要求的条件下测得。

被测声源的 A 计权声功率级按最接近的 0.5 dB 报告。

附录 A
(标准的附录)
声学环境鉴定方法

A1 总则

本标准要求在能提供反射面上方近似自由场的环境中测量。能满足以下的要求时,允许使用半消声室、室外空间或普通房间。

测试房间应当足够大,除反射面外没有其他反射体。

测试房间应能提供这样一个测量表面,它位于:

- a) 房间边界或附近物体的声反射可以忽略不计的声场以内;
- b) 被测声源的近场以外。

露在测试场所,若其反射面为坚硬平坦的地面,例如沥青或混凝土地面。在与声源的距离等于声源中心至较低测点最大距离3倍的范围之内无反射物体,则环境修正 K_2 小于或等于0.5 dB,因此可忽略不计。

在满足GB 6882附录A要求的半消声室中测量,环境修正 K_2 可忽略不计。

注24:声源近旁的物体,若宽度(例如柱或支架的直径)超过它与基准体距离的十分之一时,可认为是反射体。

第一种鉴定测试(绝对比较测试法)用标准声源进行。这种方法对室内或室外均适用,是一种优先采用的方法,尤其在要求频带数据时。

第二种鉴定测试(依据房间吸声法)需要测量房间的混响时间或估计其平均吸声系数,然后确定吸声量。这个测试方法基于如下的前提:房间形状近似立方体,基本上是空的,房间边界有吸声作用。在这个前提下,若被测声源不能移开,或者尺寸很大,则此法为优先方法。

按本标准进行测量,只要环境修正 K_2 小于或等于2 dB,则此环境中的测量表面符合要求,如环境修正 K_2 大于2 dB,可选用一个较小的测量表面重复测试或者另选一个更好的测试环境。

A2 环境条件**A2.1 反射平面的特性**

允许在下面的环境中进行测量

——室外,一个反射面的上方;

——测试室内,具有吸声的墙壁和天花板,一个声反射的地板,最多两个竖立的反射表面。

当反射表面不是地板或者不是房间表面的一部分时,应该特别当心保证这个表面不因振动而有明显的声辐射。

A2.1.1 形状和尺寸

反射平面应至少超过测量表面在其上垂直投影的范围以外 $\frac{\lambda}{2}$, λ 为测试的频率范围内最低频率的波长。

A2.1.2 吸声系数

在测试的频率范围内反射平面的吸声系数宜小于0.06。混凝土或光滑无缝的沥青表面能够满足。

A2.2 室外测量注意事项

应特别注意气象条件(如温度、湿度、风、降雨)对声传播或背景噪声的影响。

传声器使用风罩时,对风罩的影响应加以修正。

A3 绝对比较测试法

如果被测声源能够从测试位置移开,此方法应当优先采用。

A3.1 方法

将特性满足 GB/T 4129 要求的标准声源放置在测试环境中,其位置与被测声源位置相同。在被测声源所用的测量表面上按第七章和第八章测定标准声源的声功率级,不加环境修正 K_2 (假定 $K_2=0$)。

环境修正 K_2 (A 计权或频带)由式(A1)给出:

式中: L_w —测得的声功率级;

L_w —标准声源校准的声功率级。

注 25：本方法适用于直接测量 A 计权或频带功率级。如果被测声源的频谱与标准声源差别较大，建议 K_{RA} 从频带级确定。

A3.2 标准声源的定位

如果被测声源能够从测试地点移开,标准声源放置在反射面上,除手持机械工具外,不考虑被测声源的高度。

注 26：如果标准声源放置在反射面上方或靠近其他反射面，则它应当在相似的位置情况下校准。目前使用的方法仅适用于标准声源放置在一个反射面上远离其他反射面的情况（见 GB/T 4129）。

对于小型和中型声源($l_1, l_2, l_3 \leq 2$ m),一个位置就够了。对于较大的声源或长宽之比超过2的声源,标准声源在地板上放置四个位置。假如被测声源在地板上的投影近似矩形,这四个位置位于矩形每边的中点。将每个传声器位置上4个声源位置工作时分别测得的声压级进行均方平均,得出表面声压级 L_P ,然后计算出 L_W 。

如果被测声源不能从测试地点移开,标准声源应当放置在被测声源边上或顶上一个或多个位置上。这样放置时,标准声源相应的校准结果必须已知。

传声器的位置数目,应分别满足 7.2.2a) 和 7.2.3a) 的要求。

A4 依据房间吸声法

环境修正用式(A2)计算：

式中: A——房间的吸声量, m^2 ;

S —测量表面的面积, m^2 。

环境修正作为 A/S 的函数如图 A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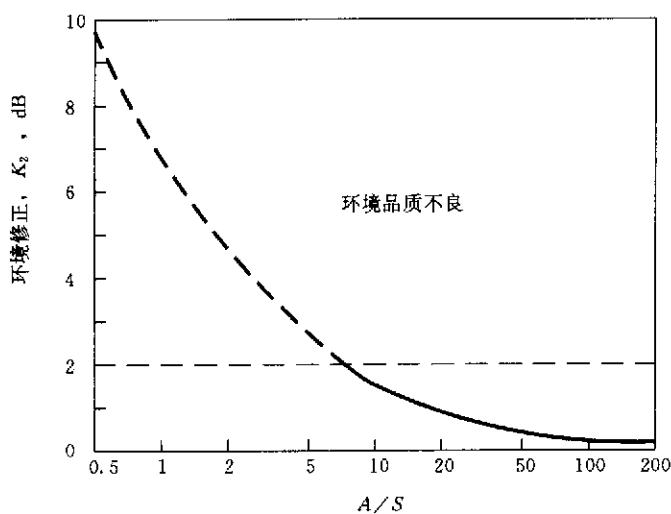


图 A1 环境修正 K_2

A4.1 近似法

使用公式 A2 计算 K_{2A} 时, A 的值 (m^2) 由式 (A3) 给出:

式中: α —表 A1 给出的 A 计权平均吸声系数;

S_v —测试房间边界表面的总面积(墙壁、天花板和地板), m^2 。

表 A1 平均吸声系数 α 的近似值

平均吸声系数	房间特征
0.05	房间几乎全空,墙壁平滑坚硬,材料为混凝土、砖、硬膏或磁砖贴面。
0.1	房间部分空,墙壁平滑。
0.15	带家具的房间;矩形机器间;矩形工业厂房。
0.2	带家具的不规则形状的房间,不规则形状的机器间或工业厂房。
0.25	带装饰性家具的房间,天花板或墙面装有少量吸声材料的机器间或工业厂房(例如局部吸声的天花板)。
0.35	房间的天花板和墙壁均装有吸声材料
0.5	房间的天花板和墙壁装有大量的吸声材料。

A4.2 混响法

在房间温度 $15^{\circ}\text{C} \sim 30^{\circ}\text{C}$ 条件下测量房间的混响时间，利用塞宾公式计算出房间的吸声量 A。

式中: V —测试房间体积, m^3 ;

T —A计权或频带混响时间, s。

对于直接从 A 计权测量值确定 K_{AA} , 建议使用中心频率为 1 kHz 的频带混响时间。

本方法不适用于实验室性质的半消声室,经强吸声处理的房间或室外测量。

A4.3 双表面法

本方法仅仅适用于长和宽分别小于天花板高度 3 倍的房间。围绕声源选择两个表面,第一个表面为测量声功率级所用的测量表面,面积为 S ,第二个表面位于测量表面外面与之几何相似并关于被测声源对称,面积为 S_2 。两个表面上的背景噪声均应满足 4.3 的要求。

第二个表面上的传声器位置要与第一个对应, S_2/S 不应小于 2, 优先选择大于 4, 从式(A5)计算出量 M :

式中： $L_{a'}^S$ —— S 上的平均声压级，dB；

$L_{\text{av}'} = S_2$ 上的平均声压级, dB。

两个平均声压级应按 8.3 进行背景噪声修正。

从式(A6)计算出 A/S:

$$A/S = \frac{4(M-1)}{1-MS/S_s} \quad \dots \dots \dots \quad (A6)$$

得出 A/S 后,再利用 A2 即可得到 A 计权或频带环境修正 K_c。

附录 B
(标准的附录)
半球测量表面上的传声器阵列

B1 基本传声器位置和附加传声器位置

图 B1 和 B2 中 1~10 为十个基本传声器位置,它们在测量表面上以等面积连接。图 B2 中的 11~20 为 10 个附加传声器位置,两种传声器位置的坐标列于表 B1。

表 B1 基本传声器位置(1~10)和附加传声器位置
 (11~20)的坐标

传声器位置	$\frac{x}{r}$	$\frac{y}{r}$	$\frac{z}{r}$
1	-0.99	0	0.15
2	0.50	-0.86	0.15
3	0.50	0.86	0.15
4	-0.45	0.77	0.45
5	-0.45	-0.77	0.45
6	0.89	0	0.45
7	-0.33	0.57	0.75
8	-0.66	0	0.75
9	0.33	0	0.75
10	0	-0.57	1.00
11	0.99	0	0.15
12	-0.50	0.86	0.15
13	-0.50	-0.86	0.15
14	-0.45	-0.77	0.45
15	0.45	0.77	0.45
16	-0.89	0	0.45
17	-0.33	-0.57	0.75
18	0.66	0	0.75
19	-0.33	0.57	0.75
20(Δ10)	0	0	1.00

注: 顶点位置 10 和 20 重合, 顶点允许略去。但应在相应的噪声测试规范中加以说明

B2 辐射离散纯音声源的传声器位置

如果声源辐射离散纯音,当几个传声器位置位于反射面上方同一高度时,可能会产生很强的干涉效应。建议使用表 B2 给出的传声器阵列坐标。

表 B2 辐射离散纯音声源的传声器位置坐标

传声器位置	$\frac{x}{r}$	$\frac{y}{r}$	$\frac{z}{r}$
1	0.16	-0.96	0.22
2	0.78	-0.60	0.20
3	0.78	0.55	0.31
4	0.16	0.90	0.41
5	-0.83	0.32	0.45
6	-0.83	-0.40	0.38
7	-0.26	-0.65	0.71
8	0.74	-0.07	0.67
9	-0.26	0.50	0.83
10	0.10	-0.10	0.99

B3 紧靠两个反射面的声源的传声器位置

紧靠两个反射面放置的声源,应参考图 B3 设定适当的测量表面和传声器位置,球形测量表面的半径 r 应至少 3 m。

B4 测量路径

图 B4 所示为一个反射平面上方自由场中,传声器扫描所用的平行平面同轴圆形路径。

路径的选择原则是使每个路径所连结的半球上环状面积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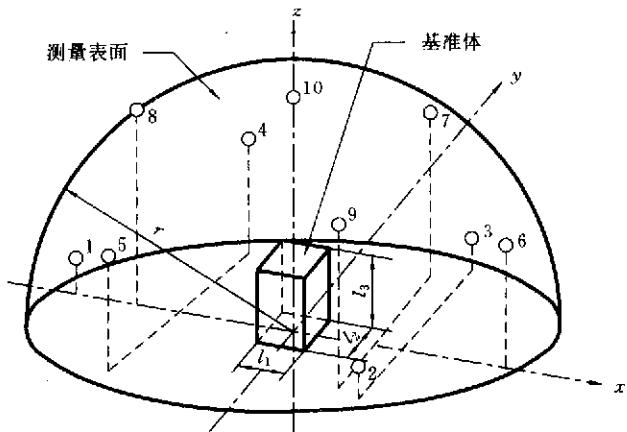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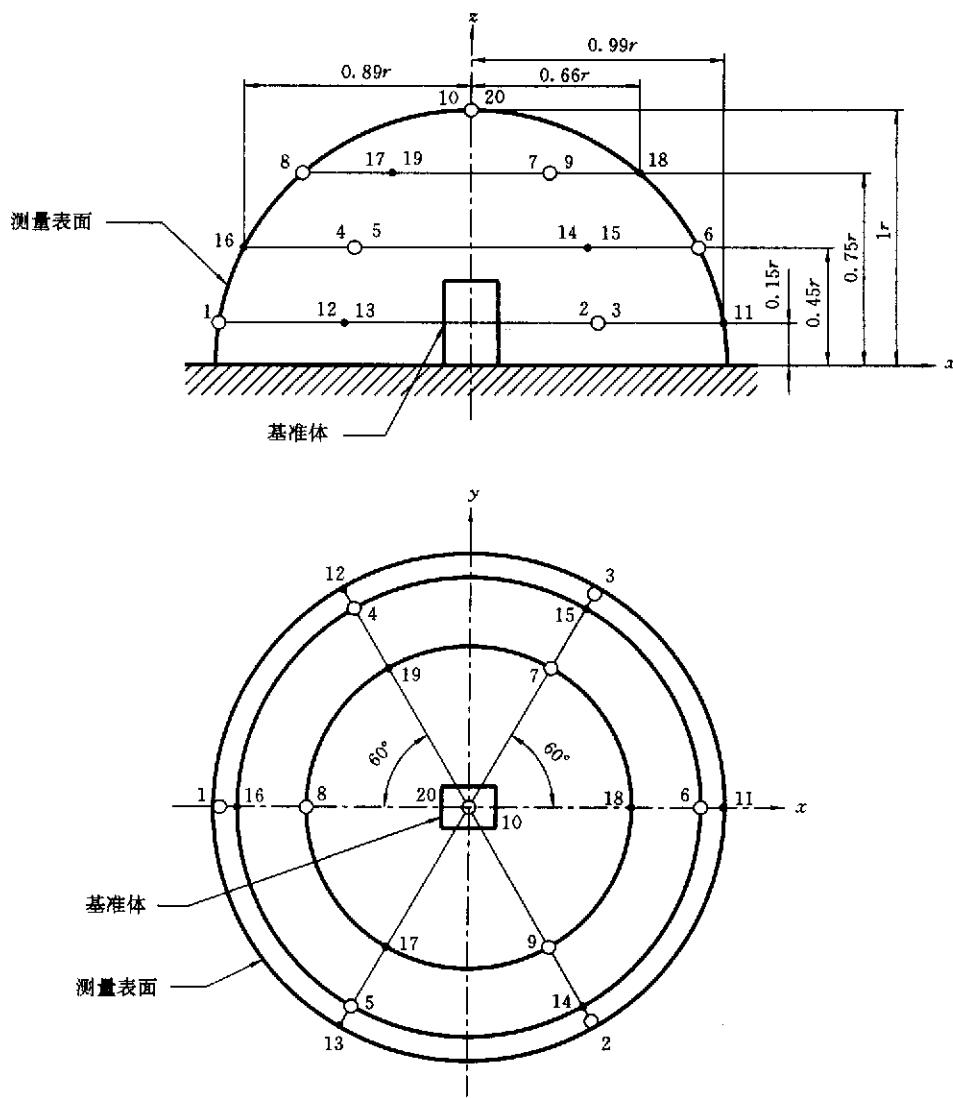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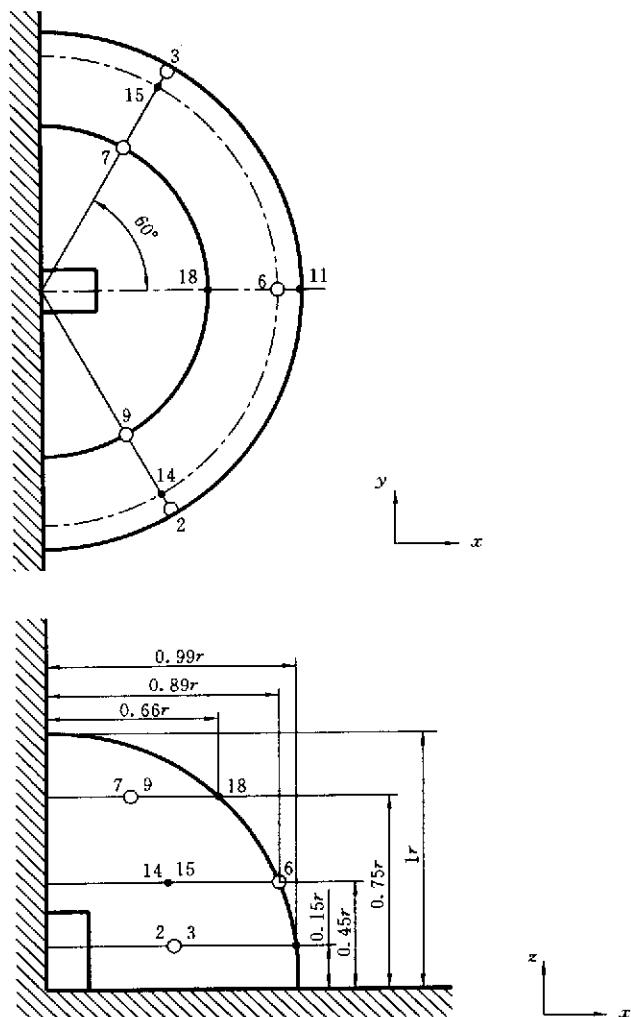
图 B1 半球表面上传声器阵列——基本传声器位置



○ 基本传声器位置
● 附加传声器位置

注：1~10 为基本传声器位置；11~20 为附加传声器位置。

图 B2 半球表面上的传声器阵列



○ 基本传声器位置
● 附加传声器位置

图 B3 基准体紧靠两个反射面的局部半球形测量表面和传声器位置
传声器扫描装置的旋转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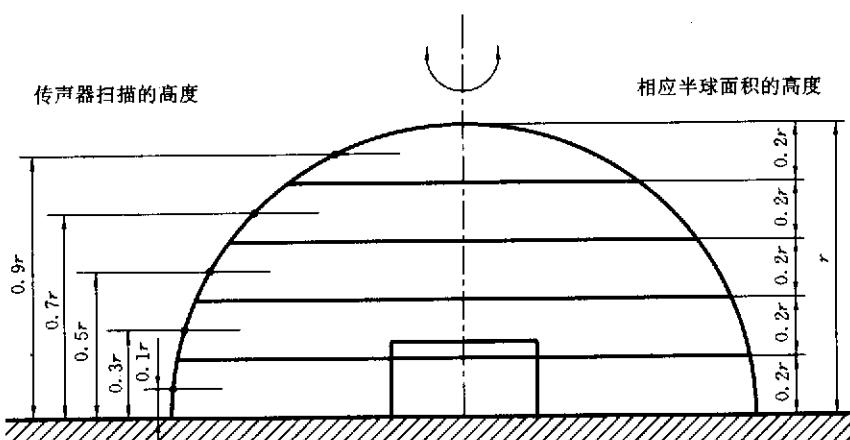


图 B4 一个反射平面上方自由场中, 传声器扫描所用的平行平面同轴圆形路径

附录 C
(标准的附录)
平行六面体测量表面上的传声器阵列

C1 声源位于一个反射面上时传声器位置

将测量表面的每一个面细分为尽可能少的等尺寸矩形面积单元, 面积单元的最大边长为 $3d$ (见图 C1)。传声器位置位于每个面积单元的中心和角上(落入反射面的角除外), 图 C2~C6 中的传声器位置用这种方法得到。在传声器位置旁边增加测点可形成图 C2~C6 所示的测量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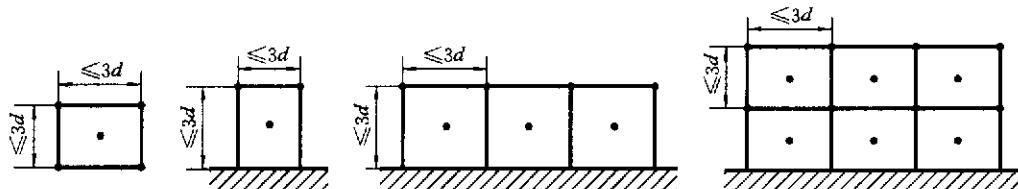


图 C1 测量表面的边长超过 $3d$ 时, 规定的传声器位置定位方法

C2 声源紧靠两个或三个反射面时传声器位置

声源紧靠一个以上的反射面时, 应参考图 C7 和 C8 设定适当的测量表面, 传声器位置应如图 C2~C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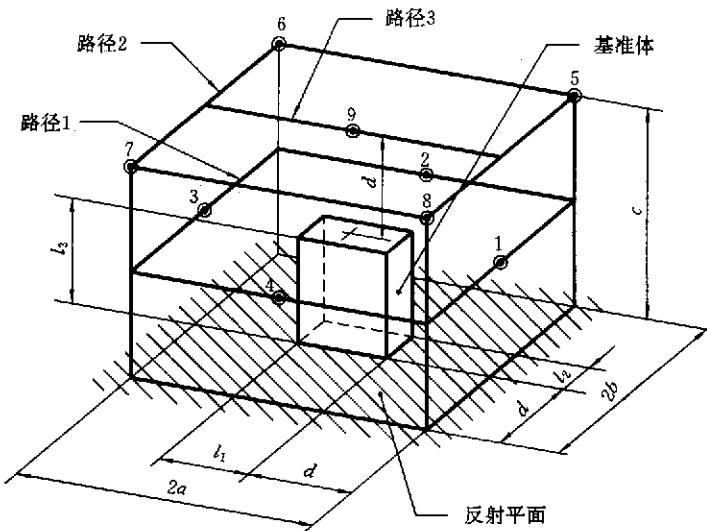


图 C2 小型机器测量表面和传声器位置路径示例
($l_1 \leq d, l_2 \leq d, l_3 \leq 2d, d$ 为测量距离, 一般为 1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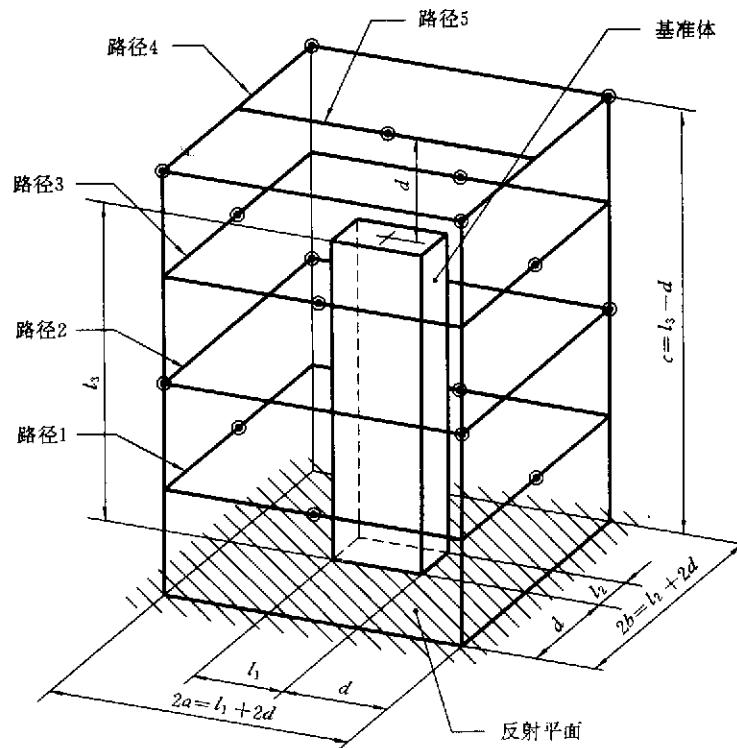


图 C3 小底座高机器测量表面和传声器位置(路径)示例
 $(l_1 \leq d, l_2 \leq d, 2d < l_3 \leq 5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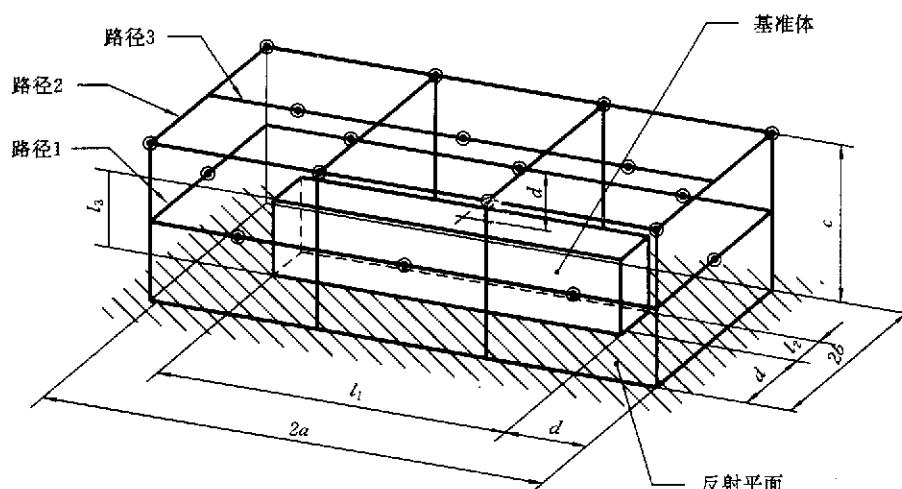


图 C4 长型机器测量表面和传声器位置(路径)示例
 $(4d < l_1 \leq 7d, l_2 \leq d, l_3 \leq 2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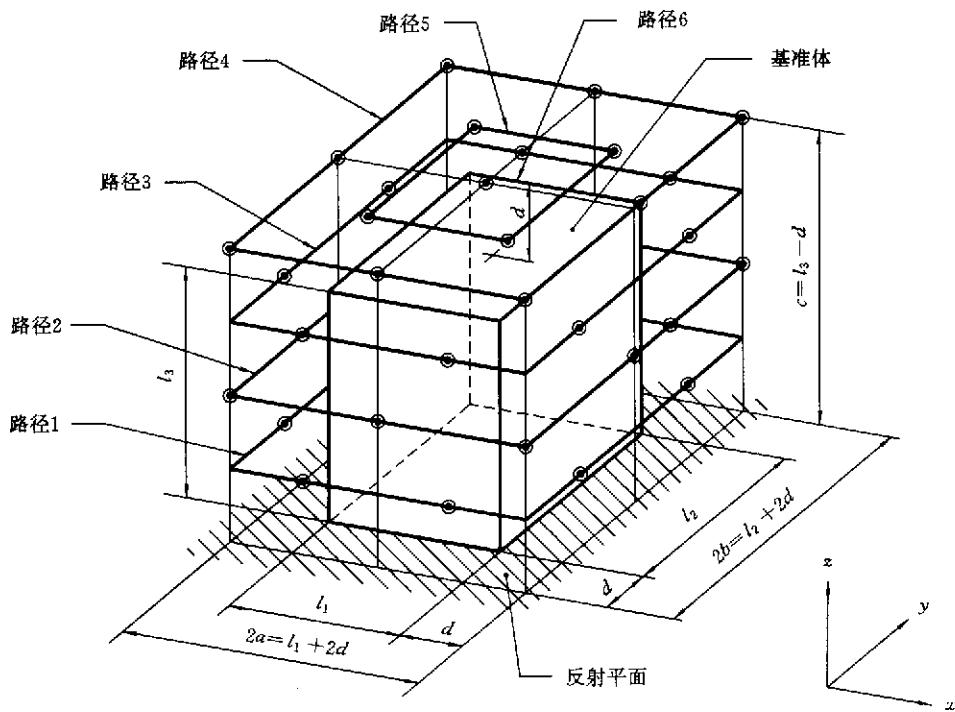


图 C5 中型机器测量表面和传声器位置(路径)示例
($d < l_1 \leq 4d$, $d < l_2 \leq 4d$, $2d < l_3 \leq 5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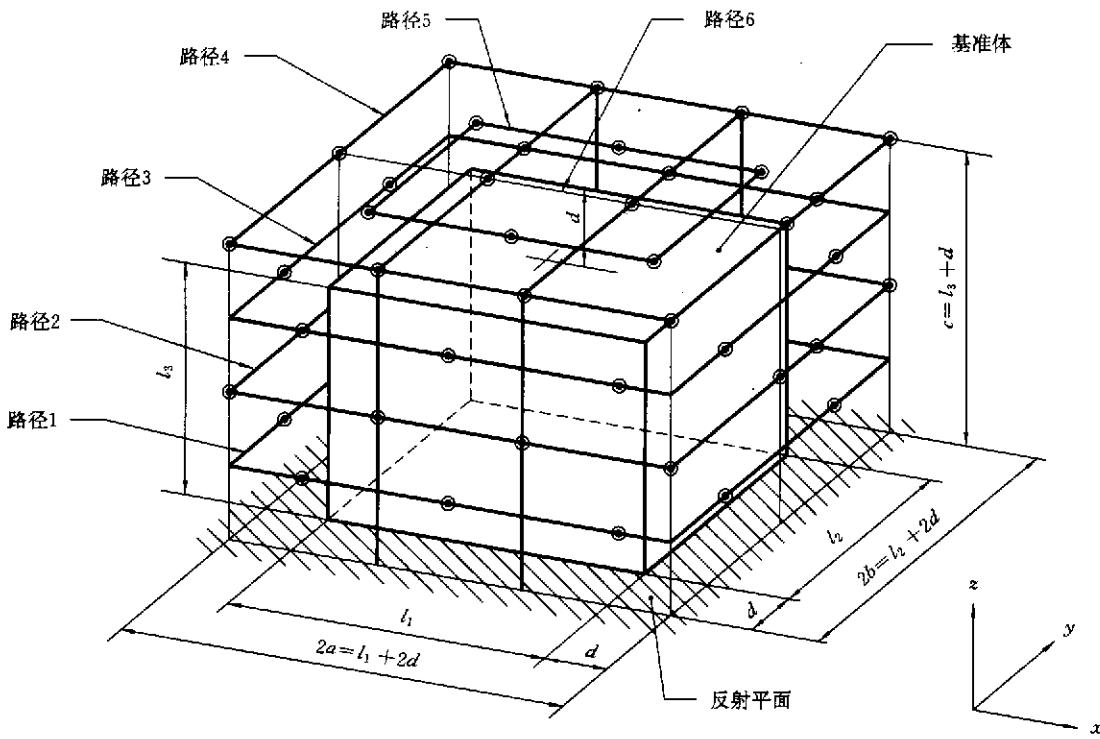


图 C6 大型机器测量表面和传声器位置(路径)示例
($4d < l_1 \leq 7d$, $d < l_2 \leq 4d$, $2d < l_3 \leq 5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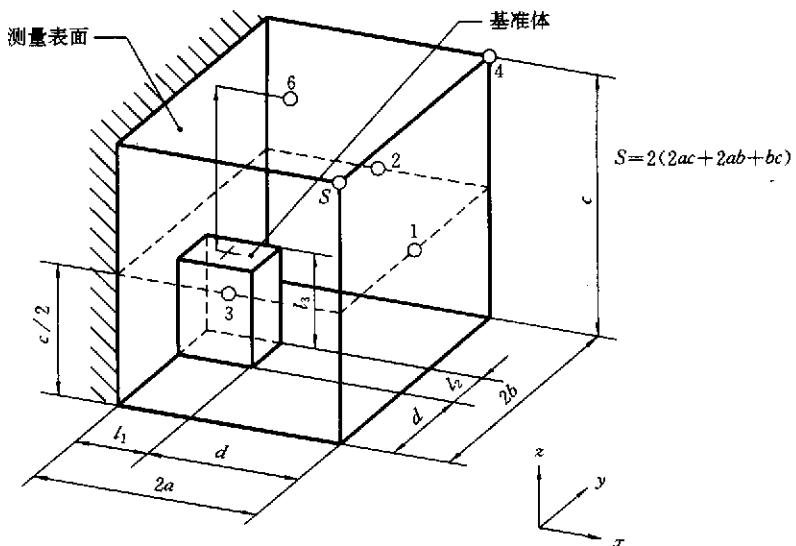


图 C7 地立设备靠一面墙放置,有六个传声器位置的平行六面体测量表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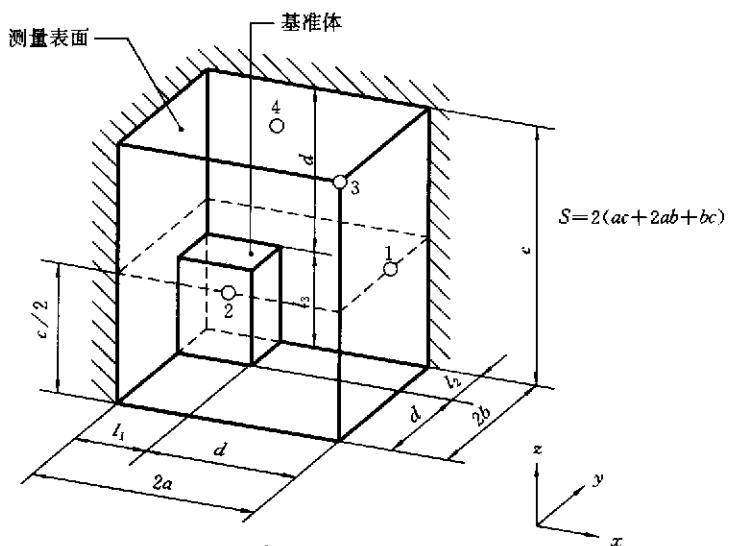


图 C8 地立设备靠两面墙放置,有四个传声器位置的平行六面体测量表面

附录 D (提示的附录) 脉冲噪声检测指南

在某些情况下,将脉冲时间计权特性“*I*”测定的时间平均A计权声压级 L_{AIeq} 与同一工作周期上相应的 L_{Aeq} 加以比较,可有助于判断被测噪声中是否包含显著的脉冲成分。这种比较一般在一个或多个传声器位置上进行。每个位置至少观察5个工作周期。其差值($L_{AIeq} - L_{Aeq}$)称为脉冲噪声指数(脉冲性)。

注 27: 如果脉冲噪声指数的平均值等于或大于3 dB,则可以认为此噪声为脉冲噪声。

对于独立单次事件或事件之间间隔1 s以上的连续事件序列,可以用 L_{pAI} 和 L_{pAS} 二者最大值之差表述。其差($L_{pAI_{max}} - L_{pAS_{max}}$)为单次事件脉冲噪声指数。连续单次事件的 L_{pAI} 和 L_{pAS} 分别为各个事件 L_{pAI} 最大值的算术平均和所有事件上 L_{pAS} 的平均最大值。

附录 E (提示的附录)

对于半球测量表面,传声器位置*i*方向上的指向性指数 D_i 由式(E1)给出:

式中: L_{pi} —传声器位置 i 上, 经背景噪声修正后的声压级;

L_p —经背景噪声修正后的测量表面平均声压级。

附录 F (提示的附录) 参 考 文 献

- GB 6881—86 声学 噪声源声功率级的测定 混响室精密法和工程法
GB/T 14367—93 声学 噪声源声功率级的测定 使用基础标准与制订噪声测试规范的准则
GB/T 14573. 2—93 声学 确定和检验机器设备规定的噪声辐射值的统计学方法 第二部分:单台机器标牌值的确定和检验方法
GB/T 14573. 3—93 声学 确定检验机器设备规定的噪声辐射值的统计学方法 第三部分:成批机器标牌值的确定和检验简易(过渡)法
GB/T 3768—1996 声学 用声压法测定噪声源声功率级 反射面上方采用包络测量表面的简易法(neq ISO 3746—95)
ISO 9296—88 声学 计算机和办公设备噪声辐射值的表述
GB/T 16404—1996 声学 用声强法测定噪声源声功率级 第一部分:离散点的测量(eqv ISO 9614. 1—93)
ISO 9614. 2—93 声学 用声强法测定噪声源声功率级 第二部分:扫描测量